

<<高老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高老头>>

13位ISBN编号：9787801838599

10位ISBN编号：7801838599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航空工业

作者：[法]奥诺雷·特·

页数：29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高老头>>

### 前言

英语是语言的帝国全球60亿人中，有3.8亿人的母语是英语，2.5亿人的第二母语是英语，12.3亿人学习英语，33.6亿人和英语有关。

全世界电视节目的75%、电子邮件的80%、网络的85%、软件源代码的100%都使用英语。

40~50年后，全球将有50%的人精通英语。

全球约有6000种语言，21世纪末其中的90%将消亡。

届时英语作为主导语言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目前中国大约有4亿人在学英语，超过英国和美国的人口总和，这是中国努力与时代接轨、与国际接轨的一个重要标志，大量中国人熟练掌握国际通用语言是中华民族走向繁荣富强的必要保障。

全民学英语运动中国近20年来兴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全民学英语的运动。

其规模之大，范围之广，古今中外前所未有的。

学生、教师、公务员、公司职员、商店店员、出租车司机等，各行各业，都在学英语。

其学习过程的漫长，也令人感叹。

从幼儿园、小学、中学、大学、硕士、博士，到毕业工作，出国，直至退休，一直都在学，英语的学习可谓是终生性的。

英语学了多年之后的尴尬中国人学了多年英语之后，如果冷静地反省一下多年努力的成效，不难发现自己的英语水平令人十分尴尬。

这里将具体表现列举

## &lt;&lt;高老头&gt;&gt;

## 内容概要

《高老头》是法国19世纪著名的作家奥诺雷·德·巴尔扎克的代表作。

本书的两个主要人物分别是退休面粉商人高老头和大学生尤金·拉斯蒂涅。

退休面粉商人高里奥将全部心血都倾注在了两个女儿的身上，他用巨额的嫁妆把她们嫁给了两个爵爷，使她们进入了上流社会，不料却遭到女儿的遗弃。

两个女儿只把父亲当成摇钱树，一次又一次地向父亲索要钱财，渐渐榨干了父亲的最后一滴血。

在两个女儿的婚外恋分别被丈夫发现后，她们为了钱在高老头面前大吵大闹，把高老头气得中了风，几天后悲惨地死去了。

直到高老头临死之前，女儿也没有来看他，而是去忙着参加一个上流社会的大型舞会。

本书的另外一个重要人物是没落贵族子弟拉斯蒂涅。

他从内地来到巴黎攻读法律，本想刻苦攻读重振家业。

但当他在表姐博赛昂夫人的客厅里见识了上流社会灯红酒绿、纸醉金迷的腐朽生活后，想往上爬的个人野心日益膨胀。

在逃犯沃脱冷的唆使下，他欺骗善良无知的泰伊番小姐，获取她的爱情，几乎成为逃犯沃脱冷杀人夺遗产计划的帮凶。

他又结识了特·尼沁根子爵夫人，并成了她的情人，想通过作贵妇人的情人来发家致富。

他一步步地被金钱所腐蚀，开始丧失正直的良心。

沦为一名资产阶级野心家。

在目睹了两个女儿对父亲的无情无义以后，他埋葬了青年人的最后一滴眼泪，决定与这个黑暗的巴黎社会来拼一拼。

## <<高老头>>

### 作者简介

作者：(法)奥诺雷·特·巴尔扎克 译者：毛荣贵 余继英 改编：Rebecca Timmons 编者：王若平 巴尔扎克（1799—1850）是法国著名的批判现实主义小说家，他的一生处于动荡不安的十九世纪上半叶，他用总标题为《人间喜剧》的一系列小说，反映了这一急剧变革时期的法国生活。

《人间喜剧》分为三大部分：《风俗研究》、《哲理研究》和《分析研究》；其中《风俗研究》内容最为丰富，又分为六个“场景”。

其基本内容表现为：首先，反映了上升的资产阶级取代贵族阶级的罪恶发家史；同时也写出了贵族阶级的没落衰亡史，至为重要的内容是对金钱势力的批判，巴尔扎克描写了一幕幕围绕着金钱而展开的人间惨剧，从而使我们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罪恶与肮脏有一个形象的认识。

书籍目录

CHAPTER 1 Maison Vauquer  
CHAPTER 2 Two Visits  
CHAPTER 3 Know the World for the First Time  
CHAPTER 4 Trompe-la-Mort  
CHAPTER 5 Two Daughters  
CHAPTER 6 Death of the Father

## &lt;&lt;高老头&gt;&gt;

## 章节摘录

书摘第一章 沃盖公寓 在过去的四十年里，上了年纪的沃盖太太，在拉丁区与圣-玛苏近郊间有一所公寓。

无论男女老幼。

她的公寓一律接待。

对这个倍受尊敬的寓所，从来没有人说过半句不好。

公寓是沃盖太太自己的地产，至今仍伫立在圣·日内维新街的尽头。

故事开始时，寓所里有七位寄宿的房客。

寓所里最好的房间在一楼，沃盖太太自己住了一间最不起眼的。

剩下的租给了古的太太，一位共和国时期的军需官的遗孀。

和她住在一起的是一个叫维多莉·泰伊番的女学生。

女孩把她当成自己的母亲。

二楼的两套房间里，分别住着一个叫波阿莱的老人，和一个四十岁上下，戴黑色假发，染过胡须的男人。

他自称是退休商人，名叫沃脱冷先生。

三楼的四个房间有两个租出去了。

一间租给了老女人米旭诺小姐。

另一间租给了一个退休商人，以前做过面条、意大利通心粉和淀粉生意，大家都称呼他“高老头”。

剩下的房间分给了各种各样的短期租客学生。

当时有一个房间里住着一名学法律的学生——尤金·特·拉斯蒂涅。

不幸的是他已习惯了工作。

个想法让这些人走到了一起。

贫穷，不论是否明显，全都压在他们身上，只有古的太太是唯一例外。

沃盖太太的两个寄宿者与其他人形成了显著的对比。

维多莉·泰伊番的脸上永远是一副悲伤的神箱。

相比之下，她是漂亮的，如果能开心一点，就会很可爱的。

她父亲听信谣言不认这个女儿，剥夺了女儿的继承权。

维多莉的母亲伤心欲绝，死在古的太太的家里。

从此，古的太太就接管了这个小孤儿。

而尤金·特·拉斯蒂涅生得黑发碧眼，皮肤白皙。

在这两个年轻人和其他人之间，沃脱冷(那个染胡须的四十岁男子)标志着一个承上启下的阶段。

他总是愿意帮助别人，总是兴高采烈。

要是谁比平时多发了几句牢骚，他就会立刻伸出援手。

当然，最高兴的肯定是沃盖太太了。

不出所料，这样的一群人，包括一个完整的社会的所有构成要素。

像学校 and 世界一样，在这十八个聚在餐桌边的男女中间，有一个遭到所有人白眼的可怜虫，一个受到所有人取笑的受气包。

在尤金·特·拉斯蒂涅租房的第二年，而且还得在这帮人中间再住上两年时，这个人突然与别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大家的笑柄就是退休面条商高老头。

寄宿者怎么会这么看不起他呢?他们为什么要对最年长者也略有虐待?虽然其中掺和些许同情，对其不幸却毫无尊重。

难道是由于他古怪、荒唐而招致如此境遇吗?这个问题真的问到了社会上的许多不公平现象的根子上了!也许，人天生就喜欢加“苦”于能受苦之人，或是出于真正的质朴、或是出于冷漠、或是纯粹出于孤弱。

我们，不是都毫无例外地喜欢为了证明自己的强大，而不惜以某人或是某事作为其代价吗? 高老头

## &lt;&lt;高老头&gt;&gt;

在1813年，大约六十九岁的时候结束了生意，住到沃盖太太的公寓来了。

他刚来时，住在古的太太的那套房间。

他预先支付了一笔钱，沃盖太太还专门把那三个房间翻新了一番，供他使用。

也许，正是由于这段时间高老头花钱大方，很自不量力，才使得沃盖太太非常瞧不起他的经商能力。

一天，他对沃盖太太说，“这是我太太在结婚一周年纪念日送我的礼物”，边说边把一个小银盘收好了。

银盘的面子上有两个鸽子在亲嘴。

汤、煮牛肉、一盘蔬菜曾经是也永远是高老头最喜欢的饭菜。

沃盖太太觉得口味如此简单的一个食客，想刁难他都难。

但等到第一年年底，寡妇的疑心越来越重，不禁开始奇怪，一个有稳定收入的退休商人，怎么竟会住到她的寓所里来。

直到第一年年底以前，高老头每周还会出去吃上一两次饭，但这种情况变得越来越少，最后变成很少不在寓所吃饭。

她把这种变化归结为存心惹她生气，而不认为是由于财富逐渐减少。

不幸的是，到第二年年底时，高老头的行为却印证了有关他的谣言。

他要求沃盖太太给他一间二楼的房间，并相应地减少租金。

一天清晨。

沃盖太太听见楼梯上有年轻女子的脚步声。

有人进了高老头房间。

“夫人，高老头肯定富得不得了。

”女仆说，因为那个年轻女子的穿着又漂亮又昂贵。

晚上吃饭时，看到太阳射进了高老头的眼睛，沃盖太太于是走到窗前拉上窗帘。

她说，“你可很招漂亮女士喜欢呀，高先生，瞧，连太阳都找上了你”，她暗示来看他的那位女士。

“你的品味不错，她很漂亮。

”他说，“那是我女儿。

”他的声音里充满了自豪。

一个月后，又有人来看望高老头。

早上来看他的那个女儿，晚饭后又来了，第二次时穿着晚礼服。

女仆西尔维亚没有认出是同一个人，叫起来，“有两个呀！”那是他的二女儿。

她早上来看过父亲，很快晚上又来了。

她是穿着参加舞会的盛装，乘着马车来的。

到1819年11月的月底，当这部戏剧的幕布徐徐拉开时，公寓里人人都对这个可怜的老人有了固定的看法了。

学法律的学生尤金·特·拉斯蒂涅刚回到巴黎。

他的姑母特·玛西阿太太，也曾出入过宫廷，认识一些名门贵族的大人物。

年轻人的野心使他突然在姑母的回忆中，发现了通向社会成功的条件，这种成功丝毫不亚于他在法学院的成就。

他开始向姑母打听那些亲戚的情况，有些老关系可能还没有断。

老姑太太把家谱上的各枝各脉都想了一想，认为在所有可能对侄儿有用的阔亲戚中，特·博赛昂子爵夫人拒绝的可能性最小。

她于是给这位夫人写了一封信，把尤金介绍给她，又向侄儿指明，只要他能取悦博赛昂夫人。

她就会把他介绍给别的亲戚。

子爵夫人回了信，邀请他参加第二天晚上的一个舞会。

这就是1818年11月月底沃盖公寓的情况。

P7-15



## &lt;&lt;高老头&gt;&gt;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媒体推荐英语界名人、名家论阅读。

光学几句干巴巴的英文不行,……不要总是把阅读的目的放在提高英文上,阅读首先是吸收知识,吸收知识的过程中自然而然就吸收了语言。

——许国璋用英文思维是许多英语学习者都希望达到的一种境界,因为这是用英语流畅地表达思想的基础。

对于一个生活在非英语环境中的中国学生来说,要做到部分或全部用英文来思考确有很大难度,但也不是可望而不可及。

从自己学习英语的经历中,我体会到坚持大量阅读是实现这一目标最有效的途径之一。

——何其莘(北京外国语大学副校长 博士生导师)对于初、中级英语学习者我特别推荐英语简易读物,读的材料要浅易,故事性要强,读的速度尽可能快一些,读得越多越好。

这是学英语屡试不爽的好方法。

——胡文仲(北京外国语大学教授)序言5000词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通向英语殿堂的阶梯 床头灯3000词系列出版后,读者的反响强烈。

我们每天收到的大量读者来信,对其给予了积极的评价,认为这套读物最大的特点就是使你无痛苦学英语。

有的读者买了一本回家一看就上瘾了,接连把50本都读完了,并且说这是他生活中第一次读英语小说和看金庸小说一样着迷。

有相当一部分长期读者已经形成了英语思维,见到生活任何一个场景,就能在脑海中用英语想出来。

很多读者反映,读完这套读物后用英语进行阅读、写作和深入交谈的能力都有明显的提高,并且得出一个结论:英语成功的方法就是Keeping On Reading。

一个外企员工说:我以前觉得自己的英语水平不错,但读完30本后我才感到我的英语真变得地道了。

由于编辑出版的速度有限,在第四集刚刚出版的时候,很多读者已经等待、督促第五集的面世了。

很多读者反映这个系列为他们学英语找到了一条不用特别吃苦就能成功的道路。

为使本系列能够进一步提高读者的阅读能力,并且满足中高级英语读者的需求,我们此次又隆重推出了5000词系列。

该系列能够对读者最终读懂原著起到承上启下的阶梯作用。

一个人学好英语的标志是能否读懂原著,语言学家认为读懂原著一般需要循序渐进地过三关。

第一关,简易读物关。

读简易读物的重要性在床头灯3000词系列中已经详述,在此就不多说了。

第二关,简易原著关。

过了第一关之后,读者如果直接读原著,由于跨越的台阶过大,往往会产生难以抗拒的心理挫折感,效果通常不佳。

因此专家建议过第一关后,要读难度相当于非英文作品的英译本,如法文、德文、中文的名著英译本。

我们国内像鲁迅的很多作品就曾被翻译成英语。

这些读本由于是翻译作品,用词相对简单,其难度非常适合此阶段的学习。

专家们常把英语学习的这个阶段也称为一关,即简易原著关。

但这类读物也有一个翻译作品无法避免的缺憾,即语言不够地道。

这一问题在外语界一直解决得不理想,这就是本系列书推出的原因。

第三关,一般原著关,即读懂未经改写、删节的原著,这是大多数人学英语的最高境界。

床头灯英语读本的3000词系列由美国作家执笔,用3300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很容易读懂,适合读者过第一关,简易读物关,它是通向英语殿堂的基石。

5000词系列是由美国作家用5500词写成,最大限度地保留了原著的语言特色,而且难度适中,很适合读者过英语学习的第二关,简易原著关。

较非英语作品的英译本,床头灯英语5000词系列在语言上更具有原汁原味的特色,更适合读者学习。

它是通向英语殿堂的阶梯,它能帮你达到英语学习的最高境界。

## &lt;&lt;高老头&gt;&gt;

床头灯英语读本5000词系列读过50本后,简易原著关也就过了,再去读原著,过第三关,自然就会易如反掌了。

中国人学英语现状分析 英语是语言的帝国 全球60亿人中,有3.8亿人的母语是英语;2.5亿人的第二母语是英语。

12.3亿人学习英语,33.6亿人和英语有关。

全世界电视节目的75%、E-mail的80%、网络的85%、软件源代码的100%使用英语。

40~50年后,全球50%的人精通英语。

全球约6000种语言,本世纪末其中的90%将消亡。

届时英语作为主导语言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目前中国大约有3亿人在学英语,超过英国和美国的人口总和,这是中国努力与时代接轨、与国际接轨的一个重要标志。

大量中国人熟练掌握国际通用语言是中华民族走向繁荣富强的必要保障。

英语学习的远期目标 在中国,英语已经远远超出一个学科的范畴,一个人英语水平的高低总是和事业、前途、地位,甚至命运联系在一起。

对于个人来讲,英语在人生旅途中具有战略意义,不失时机地在英语上投入时间、投入精力、投入金钱符合与时俱进的潮流,是明智之举。

目前存在的问题 尽管在中国学习英语的人很多,但收效却令人担忧,学了这么多年英语,能够运用自如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

由于运用能力差,无法品尝到英语学习成功的快乐,很多人不得不承认学英语的目的只是为了考试。

来自西方的教育理念 中国人读英语有个缺点,学习缺乏渐进性。

他们习惯于读满篇都是生词的文章,以为这样"收获"才最大。

结果他们的阅读不断地被查词典打断,一小时只能看两三页,读起来自然索然无味,最后只能作罢。

这是中国人学英语的通病!读的文章几乎全部达到了语言学家所说的"frustration level"(使学生感到沮丧的程度)。

我当年的英语老师是美国一位非常优秀的教育家,叫Steven,他在第一次给我们上课时就说:想要学好英语,最重要的就是使自己成为"a big reader"(大量阅读的人,博览群书者)。

Read, read, read. 但保证阅读能够顺利进行的关键是阅读材料的难度。

生词、难点不能过多,总体水平要低于自己的水平。

这样读起来才能津津有味,爱不释手。

西方的语言学家和心理学家对英语学习者的阅读状况进行了大量的研究,结论令人非常吃惊:最适宜阅读的难度比我们长期所处的、我们所习惯的、我们头脑中定位的难度要低得多!只有文中生词量小到足以保证阅读的持续性时,语言吸收的效果才最好,语言水平的提高也最快。

举个形象的例子:上山是从峭壁直接艰难攀登还是走平缓的盘山路好?显然,能够从峭壁登顶者寥寥无几!即使其能勉强成功,也远远落后于沿坦途行进者。

不可缺少的环节 没有几百万字的输入无法学好英语。

语言的习得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大量的"输入"。

一个由汉语武装起来的头脑,没有几百万字英文的输入,即使要达到一般水平也难。

绝大多数的英语学习者正是由于缺少了这一环节,所以停留在一个无奈的水平上。

"圣人"学英语的做法 在学英语的长远目标和考试的压力共同作用下,自然会产生学好英语的强烈愿望,但这一愿望的实现需要有很强的"韧劲(自我约束力)"。

春来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正好眠,秋有蚊虫冬又冷,收起书包待明年。

随着物质文明的繁荣,总有一些理由使人不能安心学习。

这样下去,我们的英语之树永远长不高。

古人云:人静而后安,安而能后定,定而能后慧,慧而能后悟,悟而能后得。

很有道理。

在四川大足佛教石刻艺术中,有一组大型佛雕《牧牛图》,描绘了一个牧童和牛由斗争、对抗到逐渐协调、融合,最后合而为一的故事。

## &lt;&lt;高老头&gt;&gt;

佛祖说：“人的心魔难伏，就像牛一样，私心杂念太多太多；修行者就要像牧童训练他们，驯服他们，以完美自己的人生。

“那些具有很强心力的人，我们姑且称其为“圣人”，他们能够驯服那些影响我们学习的大牛、小牛，抵制各种诱惑，集中精力，专心学习，到达成功的彼岸。

凡人的困惑 在目前的教育体系中，学好英语是需要坚韧不拔的毅力的。

但问题是我们大多数平凡的人无法和圣人相比，所以在学英语的征途上，失败者多，成功者少。

客观地讲，即使采用不太高的标准来衡量在中国英语学习的失败率应该在99%以上，有的人说：“难道我们不能把大多数的人都变成圣人吗？”这样大多数人就可以学好英语了。

我们不得不承认大多数凡夫俗子是不能够成为圣人的。

值得我们深思的是，目前的英语学习体系没有给大多数人提供一条平坦的道路。

兴趣--英语学习成功的真正源泉 我和大家一样都是凡人，我也曾经遇到过学英语的困惑，干巴巴的课文无论怎样都激不起我的兴趣。

幸运的是我有一个在国外生活多年的姐姐，有一次她回国，给我带来很多浅显有趣的读物。

我拿起一本一读，觉得很简单，一个星期就读完了。

就英语学习而言，一部英文小说其实就是用英语建构的一个“虚拟世界”。

那里有人，有人的心灵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揭示，有人与自然、与社会的冲突和调和。

走进一部英文小说，你实际上就已经“生活”在一个“英语世界”里了，不愁没有东西可学。

经典作品要读，写得好的当代通俗小说也要读。

我一共读了50本，从此对英语产生了兴趣，英语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

还是爱因斯坦说得好：“兴趣是最好的老师”。

本套读物的特色：情节曲折：本书选材的时候非常注意作品的吸引力。

比方说：《查泰莱夫人的情人》(Lady Chatterley's Lover)：我当年读大学的时候，班上每个同学都买一本看。

有的同学甚至熄灯后，打着手电筒躲在被窝里看。

《吸血鬼》(Dracula)：这个故事真吓人，我看完以后好几天没睡好觉。

后来我的一个学生说他对英语从来不感兴趣，我就把这本小说推荐给他。

后来他对我说：“这是我一口气读完的第一本英语书，就是太吓人了。

老师，能不能再给我来一本？”《呼啸山庄》(Wuthering Heights)：讲述的是一个骇人听闻的复仇故事，当初没有想到这本书的作者竟然是一个生活在几乎与世隔绝环境中的女孩。

《飘》(Gone with the Wind)：几乎所有的美国女孩都读过这本书，主人公斯佳丽是美国女孩的偶像，可以说我见过的每个美国女孩都是一个Scarlett。

……本套丛书收入的都是你在一生中值得去读的作品，读这些作品不但可以提高你的英语水平，而且能够提高你的个人修养。

语言地道：本套读物均由美国作家执笔，用流畅的现代英语写成。

他们写作功底深厚，这是母语为非英语的作者很难达到的。

通俗易懂：本书是用5500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易读懂，对于难词均有注释，你躺在床上不用翻字典就能顺利地读下去。

这套读物供你在下课后或下班后闲暇时阅读，其优点是帮你实现英语学习的生活化，使英语成为你生活的一部分。

这才是英语成功的真谛，更是任何有难度事情成功的真谛。

王若平于北京

<<高老头>>

编辑推荐

《床头灯英语5000词4:高老头》是第一本能够让你完全用英语读下来的名著读本！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